

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龙大美食

公告编号：2025-088

债券代码：128119

债券简称：龙大转债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和信会计师事务所”）

2、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众华会计师事务所”）

3、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综合考虑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身业务状况、战略规划及整体审计工作需要等自身发展需要，公司拟聘任和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

4、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对本次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均无异议，本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聘请和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 成立日期：1987年12月成立（转制特殊普通合伙时间为2013年4月23日）

(3)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4) 注册地址：济南市文化东路59号盐业大厦七楼

(5) 首席合伙人：王晖

(6)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为 45 位，上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254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139 人。

(7)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上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 30,165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1,688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9,238 万元。

(8)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共 47 家，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农林牧渔业、批发和零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等，审计收费共计 7,171.70 万元。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与本公司同行业的上市公司客户为 36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购买的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000 万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4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行政处罚 1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纪律处分。和信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5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行政处罚 1 次，涉及人员 13 名，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1) 项目合伙人刘守堂先生，1993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199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3 年开始在和信执业，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共签署或复核了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6 份。

(2) 签字注册会计师李桂凤女士，2007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 年开始在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共签署或复核了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共 1 份。

(3)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吕凯先生，2014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 年开始在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共签署或复核了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共 33 份。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均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刘守堂先生、签字注册会计师李桂凤女士、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吕凯先生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2025 年度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合计为人民币 130 万元，较上一期审计费用下降 18.75%。其中 2025 年度公司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 10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30 万元。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2024 年度，众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在受聘期间，众华会计师事务所恪尽职守，遵循 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全面完成了审计相关工作，董事会对众华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审计服务表示感谢。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又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 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综合考虑公司自身业务状况、战略规划及整体审计工作需要等自身发展需要，公司拟聘任和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

(三) 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各方均已明确知悉本事项并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有关规定，做好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的资质进行了充分了解、审查，认为其满足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同意聘任和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5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和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并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30 日